

客家委員會「113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總決賽」 交通津貼請領清冊

學校全銜：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(國小、國中、幼兒園)				
乘車日期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來回 ★請務必勾選				
起點：		迄點：		
參賽類組	編號	人員姓名	單價	備註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語歌唱表演類	1			
	2			
	3			
	4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語口說藝術類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語戲劇類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園組	5			
	6			
	7			
	8			
	9			
	10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低年級組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				
總計	共計_____名		新台幣_____元	
參賽學校 承辦單位： 會計： 備註：① 如係自行開車者，計算標準以自出發地至比賽地點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票價計算交通費。 ② 包車團體毋需填寫單價，請備註包車即可。			(學校關防蓋印處)	

★本清冊請連同領據於賽前寄至新湖國小、或於113年12月7日(六)總決賽當日，繳交報到處之工作人員，最遲須於12月10日(二)寄出(郵戳為憑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★請領金額請勿逾核定上限。